

垦利县人民法院庭长杜海军用业绩证明忠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60/2021_2022__E5_9E_A6_E5_88_A9_E5_8E_BF_E4_c67_160132.htm 提起杜海军，熟悉他的人会众口一词：全院法官的模范，公正办案的典范，“宋鱼水式”的现代好法官。杜海军，现任山东省垦利县人民法院审委会委员、民二庭庭长。被东营市创建青年文明号活动组委会授予“全市青年岗位能手”，其所在的庭室2次被团中央和最高人民法院联合授予“国家级青年文明号”，被市委政法委、人事局授予“公正执法标兵”。他被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评为“全市十佳干警”。学习型的法官从走上审判岗位的那一天起，杜海军就坚持学习，对每一个新出台的法条和每一个新出现的案例都认真研读。在最近六年的时间里，他获得了“五个第一”：2001年，在审判长竞选考试中获得第一名；2002年，成为全院第一个取得法律专业自考本科学历和法学学士学位的法官；2003年，成为全院第一个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从事审判业务的人员，民法成绩全市第一名；2004年9月，以第一名的成绩通过全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资格考试，成为全院最年轻的审委会委员；2006年，在竞争上岗中以第一名的成绩走上民二庭庭长的岗位。工作中，他结合审判实践中新出现的疑难问题，积极开展调查研究，撰写的《劳动争议仲裁和诉讼的界限》在全市民事审判研讨会上获二等奖；《民事上诉制度存在的问题及对策》在全市法院系统第二届理论年会中获三等奖；《论情事变更原则在他国土地纠纷案件中的运用》在市中院组织的第五届理论年会中获优秀奖。他撰写的《农村土地纠纷案件成因探析》、《审

判管理体制改革问题初探》、《公司诉讼问题研究》、《谈完善合议庭运作机制的几点思考》等近20篇理论文章被多家媒体采用。法律尊严的捍卫者 2006年3月21日上午，陕西省凤翔县农民韩杰、赵梗虎经过三天的长途奔波，不远千里将一面印有“公正无私、执法为民”的锦旗送到杜海军的手中表示感谢。十年来，他收到当事人送来的锦旗16面，感谢信上百封。2005年，在审理胜坨镇路家村村民诉该村村委会的13起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案件中，他从双方争议的焦点出发，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、释之以法，通过整整三天的调解工作，13起案件全部调解结案。杜海军在审判业务中书写了一个纪录：连续五年办案数量全院第一，连续八年无发改案件，连续三年在全院调解率最高，他审结的案件也出现了调解多、上诉少、发改少、自动履行率高的良好效果。刚正不阿的执法者在不正之风面前，杜海军始终以一个共产党员、一名法官的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。他时常告诫自己，无欲则刚，只要心静如水，就能够抵挡各种诱惑和腐蚀。杜海军是土生土长的垦利人，社会关系多。面对来说情的亲朋、好友、同学、熟人，他从来都是阐明立场，做好解释，委婉回绝。面对亲友的不认同和疏远，他总是淡然一笑，因为他知道，这是一名法官必须面对的。34岁的杜海军，用他兢兢业业的工作书写着一名法官对党、对法律、对人民的忠诚。

100Test
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